

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个人理财产品投资者权益须知

尊敬的投资者：

为方便您办理理财业务，请仔细阅读以下内容，如有问题请及时联系**□ 、√华夏银行全国统一投资者服务热线（95577）√或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代销机构客户服务热线**。

**本理财产品的发行人为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华夏理财/本公司），代销机构仅为本理财产品的代理销售人，非理财产品的发行机构与管理机构。**

一、理财业务的办理

（1）投资者办理理财业务时，须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理财资金账户（具体账户开户行须满足理财销售机构业务要求）。理财产品认/申购资金、兑付、赎回、分红等款项将通过该账户扣缴和收付。

（2）投资者可通过销售机构营业网点、电子银行、APP等渠道办理理财业务，具体交易时间及办理流程以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则为准。

（3）投资者选择投资符合自身需求及风险承受能力的理财产品后，须填写并签署投资协议书、销售（代理）协议书、产品说明书、风险揭示书和投资者权益须知等文件。

（4）投资者提交认购/申购/预约认购/预约申购交易后，销售机构依据销售文件约定划款时间划款。

（5）华夏理财按照销售文件约定的业务规则，受理交易申请并进行交易确认。投资者应及时查询确认结果。

（6）销售机构对业务办理流程另有约定的，以销售机构约定为准。

二、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流程

您首次购买理财产品前，需要在华夏理财/代销机构营业网点或其他指定方式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。该评估结果有效期一年，并将作为评价您是否适合购买相应理财产品的重要因素，您可以通过华夏理财/代销机构营业网点或网上银行、手机银行进行风险承受能力持续评估。您的评估结果超过一年后再次购买理财产品时，必须重新评估风险承受能力；如您发生可能影响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情形，再次购买理财产品时应当主动要求重新评估风险承受能力。未准确、如实进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可能对产品购买带来不利影响，华夏理财及代销机构对因此产生的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。

华夏理财客户风险承受能力评级及风险特征描述、适合的产品风险等级告知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评级类型** | **评级具体含义** | **适合的产品风险等级（华夏理财内部评级）** |
| CR1（谨慎型） | 低风险承受能力：您只能承受极低程度的本金损失风险，适合投资于本金损失概率很低的投资工具。 | PR1级 |
| CR2（稳健型） | 中低风险承受能力：您愿意承受较低程度的本金损失风险，以获取稳健的投资收益，适合投资于本金损失概率较低、具有一定升值能力的投资工具。 | PR1级、PR2级 |
| CR3（平衡型） | 中等风险承受能力：您愿意承受一定本金损失风险，以获取一定的投资收益，适合投资于有温和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有温和波动的投资工具。 | PR1级、PR2级、PR3级 |
| CR4（进取型） | 中高风险承受能力：您愿意承受较高本金损失风险和收益波动，以获取相对较高的投资收益，适合投资于有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有波动的投资工具。 | PR1级、PR2级、PR3级、PR4级 |
| CR5（激进型） | 高风险承受能力：您愿意承受较大程度的本金损失风险和收益波动，以获取超额投资收益，适合投资于有高升值能力而投资价值波动大的投资工具。 | PR1级、PR2级、PR3级、PR4级、PR5级 |

**代销机构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流程、风险承受能力评级结果及评级具体含义以代销机构告知的结果为准。**

您购买具体的理财产品，应签署投资协议书、销售（代理）协议书、产品说明书、风险揭示书和投资者权益须知等文件。

三、有关理财产品的信息披露将通过**□ 、√**华夏银行官方网站（[http://www.hxb.com.cn](http://www.hxb.com.cn/)）或其他方式、渠道通知客户，披露内容、方式、渠道及频率以理财产品说明书及本公司最新公告为准，相关信息在发布或发出之日视为通知送达，请您及时查询。

四、您对理财产品有任何意见或异议，请联系华夏理财/代销机构理财经理或反馈至华夏理财/代销机构营业网点，也可致电**□ 、√华夏银行全国统一投资者服务热线（95577）√或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代销机构客户服务热线**。

**告知方：华夏理财有限责任公司**